**关于做好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期末**

**考试命题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本学期期末考试临近，现将考试命题及审核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命题要求

1.采用纸质试卷考核的课程，要严格按照教务处统一样卷格式，试卷页面设置为A3版面、横向、分两栏。样卷下载见附件1。

2.2017级期末考试须命制A、B、C三套试题；2018级和2019级期末考试命制A、B两套试题。

 3.试题重复率不得超过35%（按分值计），不得复制往年试题；试卷命题应做到题型多样，分类合理，试题类型建议不少于五种（含五种），题型分值及难度应分配科学合理，避免出现“分值难度一头沉”的情况；考试时间一般为120分钟，题量设计应与答题时间相匹配；每套试题满分值为100分，试题分值均为整数。

 4. 每套试卷须另附配套标准答案，试卷标准答案为A4版面，竖向，标准答案内容须完整。样式须按照标准答案格式制作（见附件2），每道题应明确注明评分标准。

 5.考试试卷由教务处随机抽取。

 6.凡以课程论文或课程设计形式考核的课程，题目由任课教师命制（建议题目数量在两个或以上，由各教学单位存档以备补考使用）。

 7.每位命题教师均须填写《宁夏大学新华学院考试（试卷）审核表》（见附件3）。如笔试开闭卷形式考试，须在审核表中备注是否需要辅助工具，是否加印稿纸。填写后打印并签字，由各教学单位向考试工作办公室提交试卷时一并提交。

 8.试卷命题教师承担试卷命题责任。

 二、审核要求

 1.各教学单位收集本单位试卷后组织专业主任教师或公共课程负责人审核。专业主任教师或公共课程负责人要严格审核考核形式、试题内容重复率和试题难易程度、题量的大小。对于试卷的格式和分值要严格检查，如有错误须督促命题教师及时修改。

 2.试卷审核人承担试卷审核责任。

三、提交要求

1.各教学单位提交的试卷电子版文件夹以专业分类，命名顺序为使用年级、使用专业、课程名称（严格按当学期教学计划课程命名，不得使用书名或其它）、任课教师姓名。提交试卷时请一并提交收卷登记表。

2.各教学单位于2020年6月29日（教学周第十八周）前将审核后的各种材料汇总报教务处考试工作办公室。所交材料包括审核后的笔试考试样卷、参考答案及评分标准纸介质文本和电子版本、《宁夏大学新华学院考试（试卷）审核表》和教学单位收卷登记表。

四、保密要求

1.所有接触试题者，须严格执行《宁夏大学新华学院试题管理规定》，要做好试题的保密和保管工作，不得通过网络社交软件传送试题。接触试卷者造成试卷信息泄露的，将依据《宁夏大学新华学院教学差错与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严肃处理。

2.试卷在打印结束后，要立即对打印废卷进行销毁。

五、其他要求

本次考试不得以任何形式为学生划定考试范围。

 教  务  处

    2020年6月8日